

附件 1

西宁市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湟中区司法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依法治省依法治市、依法治区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市委、区委的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区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司法行政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组织开展政府法制理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研究和宣传，调查研究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推进依法行政的具体措施和工作建议。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拟订全区法治政府建设总体规划；承担政府法制培训任务；指导、监督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负责依法行政工作的规划、考核和实施工作。

（四）负责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五）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六) 拟订法制宣传规划和依法治理工作纲要并组织实施，指导开展法治宣传和依法治理。

(七) 负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的实施，负责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

(八) 负责指导和监督律师、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指导法律顾问工作。

(九)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无纳入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西宁市湟中区司法局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2	
3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0.1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969.05
五. 上级补助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其他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58
		九. 卫生健康支出	107.94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73.58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320.1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320.15
十. 上年结转		二十七.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20.15	支 出 总 计	1320.15

部门公开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西宁市湟中区司法局	1320.15		1320.15							
西宁市湟中区司法局(本级)	1320.15		1320.15							

部门公开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20.15	1186.45	133.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9.05	835.35	133.70			
20406	司法	969.05	835.35	133.70			
2040601	行政运行	835.35	835.3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5.6		85.6			
2040605	普法宣传	23		23			
2040607	公共法律管理	13.80		13.8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30		11.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58	169.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35	168.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69	69.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84	34.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82	63.8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	1.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	1.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94	107.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94	107.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38	32.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48	7.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08	68.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58	73.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58	73.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58	73.5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1320.15	一、本年支出	1320.15	1320.1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20.1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969.05	969.0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58	169.58	
		(八)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 卫生健康支出	107.94	107.94	
		(十) 住房保障支出	73.58	73.58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320.15	支出总计	1320.15	1320.1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5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计	1320.15	1186.45	133.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9.05	835.35	133.70
	06	司法	969.05	835.35	133.70
		01 行政运行	835.35	835.35	
		04 基层司法业务	85.6		85.6
		05 普法宣传	23		23
		07 公共法律管理	13.8		13.8
		10 社区矫正	11.3		1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58	169.5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35	168.3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69	69.6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84	34.84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82	63.8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	1.2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	1.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94	107.9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94	107.94	
		01 行政单位医疗	32.38	32.38	
		02 事业单位医疗	7.48	7.48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08	68.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58	73.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58	73.58	
		01 住房公积金	73.58	73.5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1186.45	1095.71	90.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2.84	1012.84	
	01 基本工资	200.07	200.07	
	02 津贴补贴	368.35	368.35	
	03 奖金	123.82	123.82	
	07 绩效工资	52.37	52.37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69	69.69	
	09 职业年金缴费	34.84	34.84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86	39.86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03	49.03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1.23	
	13 住房公积金	73.58	73.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4		90.74
	01 办公费	5.98		5.98
	02 印刷费	3.38		3.38
	05 水费	0.17		0.17
	06 电费	1.57		1.57
	07 邮电费	1.16		1.16
	08 取暖费	3.96		3.96
	11 差旅费	6.38		6.38
	13 维修(护)费	3.38		3.38
	15 会议费	0.58		0.58
	16 培训费	6.74		6.74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12.26		12.26
	29 福利费	0.14		0.14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39 其他交通费用	33.03		33.03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87	82.87	
	02 退休费	62.98	62.98	
	05 生活补助	0.84	0.84	
	07 医疗费补助	19.05	19.0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3.35		3.16		3.16	0.19	12.19		12		12	0.1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8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项目支出
			合 计				

说明：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西宁市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西宁市湟中区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0.15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969.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7.9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58 万元。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320.15 万元。

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20.1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60.11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依法治区经费 40 万元，乡镇街道法律顾问经费 10 万元；2021 年行政在职人数比 2020 年减少，因而人员工资相对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20.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969.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7.9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58 万元。

二、关于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收入预算 1320.1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0.1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三、关于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1320.15 万元，其中：基本

支出 1186.45 万元，占 89.9%；项目支出 133.7 万元，占 10.1%。

四、关于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20.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60.11 万元，主要是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比 2020 年增加了 11.5 万元，依法治区经费减少 40 万元，乡镇街道法律顾问经费减少 10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320.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969.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7.9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58 万元。

五、关于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20.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60.11 万元，主要是依法治区经费减少，乡镇街道法律顾问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969.05 万元，占 7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58 万元，占 12.85%；卫生健康支出 107.94 万元，占 8.18%；住房保障支出 73.58 万元，占 5.5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835.35万元，比2020年减少50.52万元，下降5.7%。主要是2021年行政在职人数比2020年减少，因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相对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85.6万元，比2020年增加14.9万元，增长21.07%。主要是2021年增加了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经费；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21年预算数为23万元，比2020年增加了11.5万元，增长100%，2021年区级普法宣传经费人均标准由2020年的0.25元/人提高到0.5元/人，因此增加了11.5万元；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管理（项）（即2020年的法律援助）2021年预算数为13.8万元，与2020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2021年预算数为11.3万元，比2020年减少了3.3万元，减少22.6%，主要是因为2021社区矫正人数有所减少，相应的区级经费减少3.3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69.69万元，比2020年减少16.03万元，下降18.7%，主要原因是2021年行政在职人数比2020年有所减少，因而经费也相应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4.84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3 万元，增长 59.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不断增加，退休人员的职业年金虚账坐 数字也在不断增加，因而有所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63.82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48.81 万元，增长 325.18%，主要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统筹补助及退休一次性医疗补助增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23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25 万元，下降 64.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行政人数减少，因而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比上年有所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2.3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5.58 万元，增长 20.8%，主要是本年度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有所增加，因而预算数相应增加；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数为 7.4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13 万元，增长 39.8%，主要是本年度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有所增加，因而预算数相应增加；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 68.0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8.59 万元，增长 37.5%，主要是因缴费基数变动而变动；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预算数为 73.58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6.74 万元，下降 18.5%。主要是本年度在职行政人数有所减少，因而人员工资有所减少，相应的住房公积金有所减少。

六、关于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86.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95.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00.07 万元、津贴补贴 368.35 万元、奖金 123.82 万元、绩效工资 52.3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6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4.8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8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0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万元、住房公积金 73.58 万元、退休费 62.98 万元、生活补助 0.84 万元、医疗费补助 19.05 万元；

公用经费 90.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98 万元、印刷费 3.38 万元、水费 0.17 万元、电费 1.57 万元、邮电费 1.16 万元、取暖费 3.96 万元、差旅费 6.38 万元、维修(护)费 3.38 万元、会议费 0.58 万元、培训费 6.74 万元、工会会费 12.26 万元、福利费 0.1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其他交

通费用 33.03 万元。

七、关于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 万元，增加 8.8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9 万元，增加 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中公车运行费比 2020 年增加 8.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司法局核定公务车 8 辆，每辆公务运行费 1.5 万元。

八、关于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湟中区司法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湟中区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0.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1 万元，增长 12.5%。主要是 2021 年预算中增加了工会经费 12.26 万元。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1 年湟中区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湟中区司法局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湟中区司法局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6 个，预算金额 133.7 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人民调解工作	6.9	制作宣传展板横幅及宣传资料，通过宣传《人民调解法》及相关法律知识，增强广大人民调解员基本素质，不断提高调解技能和技巧。加大调解工作力度，及时发现纠纷，迅速解决争端、防止矛盾激化，预防，减少犯罪的发生，维护社会稳定、构筑和谐社会中的第一道防线，为湟中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展板及横幅	≥	40	块
				数量指标	印刷人民调解宣传资料	≥	5000	册
				数量指标	打造人民调解室	≥	5	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	≥	93	%
				社会效益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覆盖率	≥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调解工作满意度	≥	75	%

安置帮教	57.9	加强业务宣传,加大安置帮教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开展对困难安置帮教人员帮扶,提高回归社会自信心,预防重新违法犯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安置帮教宣传资料	≥	10000	册
				数量指标	安置帮教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	60	人
				数量指标	帮扶贫困安置帮教人员	≥	30	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般帮教对象衔接率	≥	90	%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帮教对象衔接率	≥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社区矫正	11.3	制定本辖区社区矫正工作方案、计划,购买社区矫正服务项目,用于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提高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加强宣传和培训,编印资料,帮助社区矫正对象顺利回归社会,减少其重新犯罪机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执法培训人数	≥	40	人
				数量指标	开展社区矫正法宣传	≥	50	次
				数量指标	矫正人员在矫率、建档率	≥	100	%
				数量指标	印刷宣传资料	≥	10000	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定位率	≥	90	%
				社会效益指标	在册社区矫正对象走访率	≥	9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普法宣传业务	23	通过法治宣传、法治讲座、法律知识竞赛、法治文化演出、网络普法、编印普法教材、制作法治文化宣传长廊,进一步提高公民依法维权意识,引导公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依法理性表达利益诉求、依法解决矛盾纠纷,为湟中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活动举办次数	≥	300	次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资料制作数量	≥	80000	册
				数量指标	制作村社区治宣传长廊	≥	3	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知识公众知晓率	≥	80	%
				社会效益指标	新提任副科级干部法律知识合格率	≥	9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普法工作满意率	≥	70	%
法律援助	13.8	通过做好法律援助工作,坚持扶弱济困,服务社会弱势群体为根本宗旨,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法律援助;完成法律援助案件目标任务,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困难群体获得法律援助服务,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全面实现“应援尽援”的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法律援助律师人次	≥	20	人次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	600	件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卷宗及宣传材料印制	≥	10000	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	800	件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受益人数增加	≥	40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员满意度	≥	90	%

人 民 调 解 委 员 会 工 作 经 费	20.8	<p>打造 5 个规范化人民调委会, 通过打造规范化人民调委会, 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 健全调解组织队伍, 加大调解工作力度, 及时发现纠纷, 迅速解决争端、防止矛盾激化, 预防, 减少犯罪的发生, 维护社会稳定、构筑和谐社会中的第一道防线, 为湟中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矛盾纠纷案件调解覆盖率	\geq	95	%
				数量指标	打造规范化人民调委会	\geq	5	个
				数量指标	矛盾纠纷案件调解成功率	\geq	93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	定性	1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成功率	\geq	93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调解工作满意度	\geq	75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上级补助收入**: 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

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如人员工资、日常的办公费用、水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各项基本支出。

(二)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三)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依法治理、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如普法宣传节目制作播出费、普法宣传专栏展板制作费、普法宣传资料编写、印刷等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指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如对法律援助工作的指导费、对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的培训费、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补贴费、值班律师、咨询接待人员的补助、案卷文书费、档案保管费等。

(五)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支出。如对社区矫正工作的指导费、对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的培训费、对社区服刑人员的培训费、对服刑人员

的特别困难帮扶费、对社区矫正对象信息系统建设和运行维护费、对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和社区矫正志愿者的补助等支出。

(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发生的法学研究费、司法协助费、典型推广和表彰费、证书工本费等。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部门专业类名词。